

(二十四) 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备注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行政审批	食品生产许可服务指南	适用范围：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食品生产活动，应当依法取得食品生产许可	《食品安全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岚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岚皋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		√		√		食品生产企业审批事项由县市场监管局负责；食品生产小作
			审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											
			受理机构：县级以上地方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和行政审批部门。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婴幼儿辅助食品、食盐等食品的生产许可，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											

1	行政审批	<p>申请条件：（一）具有与生产的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食品原料处理和食品加工、包装、贮存等场所，保持该场所环境整洁，并与有毒、有害场所以及其他污染源保持规定的距离；</p> <p>（二）具有与生产的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生产设备或者设施，有相应的消毒、更衣、盥洗、采光、照明、通风、防腐、防尘、防蝇、防鼠、防虫、洗涤以及处理废水、存放垃圾和废弃物的设备或者设施；保健食品生产工艺有原料提取、纯化等前处理工序的，需要具备与生产的品种、数量相适应的原料前处理设备或者设施；</p> <p>（三）有专职或者兼职的食品安全专业技术人员、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和保证食品安全的规章制度；</p> <p>（四）具有合理的设备布局和工艺流程，防止待加工食品与直接入口食品、原料与成品交叉污染，避免食品接触有毒物、不洁物；</p> <p>（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申请材料目录：（一）食品生产许可申请书；</p> <p>（二）食品生产设备布局图和食品生产工艺流程图；</p> <p>（三）食品生产主要设备、设施清单；</p> <p>（四）专职或者兼职的食品安全专业技术人员、食品安全管理人员信息和食品安全管理制度。</p>											坊、小餐饮审批事项由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
---	------	--	--	--	--	--	--	--	--	--	--	--	-----------------------

	<p>办理基本流程：（一）申请人向县级以上市场监管部门和行政审批服务部门提交申请资料；（二）县级以上地方市场监管部门和行政审批服务部门对申请人提出的食品生产许可，根据下列情况分别作出处理（所列情况内容不变）；（三）县级以上地方市场监管部门和行政审批服务部门对申请人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查。需要对申请材料的实质内容进行核实的，进行现场核查；（四）县级以上地方市场监管部门和行政审批服务部门应当根据申请材料审查和现场核查等情况，对符合条件的，作出准予生产许可的决定，并自作出决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申请人颁发食品生产许可证；对不符合条件的，应当及时作出不予许可的书面决定并说明理由，同时告知申请人依法享有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p>											
	<p>办结时限：“除可以当场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的外，县级以上地方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和行政审批服务部门应当自受理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期限的，经本行政机关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5个工作日，并应当将延长期限的理由告知申请人。</p>											
	<p>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p>											
	<p>结果送达：直接送达</p>											
	<p>监督投诉渠道：0915-2512315</p>											

2	食品生产许可基本信息	<p>生产经营者名称、许可证编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生产地址/经营场所、食品类别/经营项目、日常监督管理机构、投诉举报电话、有效期</p>	<p>《食品安全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p>	<p>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p>	<p>岚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p>	<p>政府网站政务服务中心</p>	<p>✓</p>	<p>✓</p>	<p>✓</p>	<p>食品生产企业许可信息由县市场监管局负责；食品生产作坊、小餐饮许可信息由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p>
---	------------	---	---	--------------------------	-------------------	-------------------	----------	----------	----------	--

3	行政 审批	药品 零售 许可 服务 指南	适用范围、审批依据、受理机构、申请条件、申请材料目录、办理基本流程、办结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结果送达、监督投诉渠道等	同上	信息形 成或变 更之日 起 20 个 工作日 内	岚皋县行 政审批服 务局	政府网 站、政务 服务中心	✓		✓		✓		此项 已移 交县 行政 审批 服务 局
4	行政 审批	药品 零售 许可 企业 基本 信息	经营者名称、许可证编号、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注册地址、经营范围、变更项目等	同上	信息形 成或变 更之日 起 20 个 工作日 内	岚皋县行 政审批服 务局	政府网 站、政务 服务中心	✓		✓		✓		此项 已移 交县 行政 审批 服务 局

5	监督检查	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	<p>检查制度：日常监督检查全覆盖、双随机检查、飞行检查、体系检查。检查标准：《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要点表》。检查结果：《结果记录表》在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显著位置张贴公示。</p>	<p>《食品安全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p>	<p>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p>	<p>岚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p>	<p>政府网站 其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陕西食品安全综合监管业务系统</p>	<p>✓</p>		<p>✓</p>		<p>✓</p>	<p>✓</p>	
6	监督检查	特殊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	<p>检查制度：日常监督检查全覆盖、双随机检查、飞行检查、体系检查。检查标准：《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要点表》。检查结果：《结果记录表》在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显著位置张贴公示。</p>	<p>《食品安全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p>	<p>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p>	<p>岚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p>	<p>政府网站 其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陕西食品安全综合监管业务系统</p>	<p>✓</p>		<p>✓</p>		<p>✓</p>		

7	监督检查	由县级组织的食品安全抽检	<p>抽样：随机选取抽样对象、随机确定抽样人员,按照随机抽样原则抽取样品；</p> <p>抽样标准：《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15 号令）</p> <p>公示内容：检查实施主体、被抽检单位名称、被抽检食品名称、表示的产品生产日期/批号/规格、检验依据、检验机构、检查结果等。</p>	<p>《食品安全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p>	<p>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p>	<p>岚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p>	<p>政府网站、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系统</p>	<p>✓</p>		<p>✓</p>		<p>✓</p>		
---	------	--------------	--	---	----------------------------	-------------------	----------------------------	----------	--	----------	--	----------	--	--

8	监督检查	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监督检查	<p>检查制度：日常监管、专项整治、飞行检查</p> <p>检查标准：1、《药品管理法》、《陕西省药品 GSP 认证现场检查评定标准》；</p> <p>2、《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及现场检查指导原则》；</p> <p>检查结果：1、通过检查；2、限期整改后复核检查；3、移交</p>	<p>《政府信息公开条例》</p> <p>《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p> <p>《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p> <p>《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p> <p>《药品医疗器械飞行检查办法》</p>	<p>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p>	<p>岚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p>	<p>陕西药品安全监管综合业务系统</p>	✓		✓		✓		
---	------	-----------------	---	--	----------------------------	-------------------	-----------------------	---	--	---	--	---	--	--

9		化妆品经营企业监督检查	<p>检查制度：日常监管、专项整治、联合检查 检查标准：《化妆品卫生监督条例》 检查结果：1、通过检查；2、限期整改后复核检查；3、移交</p>	<p>《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化妆品卫生监督条例》</p>	<p>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p>	<p>岚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p>	<p>陕西药品安全监管综合业务系统</p>	<p>✓</p>		<p>✓</p>		<p>✓</p>		
10		医疗机构使用药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p>检查制度：日常监管、专项整治、联合检查 检查标准：《药品管理法》、《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陕西省医疗机构药品监督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检查结果：1、通过检查；2、限期整改后复核检查；3、移交</p>	<p>《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p>	<p>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p>	<p>岚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p>	<p>陕西药品安全监管综合业务系统</p>	<p>✓</p>		<p>✓</p>		<p>✓</p>		

11	监督检查	由县级组织的医疗器械抽检	被抽检单位名称、抽检产品名称、表示的生产单位、标示的生产日期/批号/规格、检验依据、检验结果、检验机构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场监管部门	政府网站、其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		✓		我局为安康市综合执法大队代抽本县医疗器械5批次、结果由安康市综合执法大队公布
----	------	--------------	--	---	-------------------	--------	----------------------	---	--	---	--	---	--	--

12	行政处罚	食品生产经营行政处罚	处罚对象、案件名称、违法主要事实、处罚种类和内容、处罚依据、作出处罚决定部门、处罚时间、处罚决定书文号、处罚履行方式和期限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食品药品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实施细则》 《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	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岚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政府网站、安康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13	行政处罚	药品 监管 行政 处罚	处罚对象、案件名称、违法主要事实、处罚种类和内容、处罚依据、作出处罚决定部门、处罚时间、处罚决定书文号、处罚履行方式和期限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药品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实施细则》 《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	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岚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政府网站、安康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14	行政处罚	医疗器械 监管 行政处罚	处罚对象、案件名称、违法主要事实、处罚种类和内容、处罚依据、作出处罚决定部门、处罚时间、处罚决定书文号、处罚履行方式和期限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药品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实施细则》 《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	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岚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政府网站、安康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15	行政处罚	化妆品监管行政处罚	处罚对象、案件名称、违法主要事实、处罚种类和内容、处罚依据、作出处罚决定部门、处罚时间、处罚决定书文号、处罚履行方式和期限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药品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实施细则》 《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	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岚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政府网站、安康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		✓		✓		
16	公共服务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警示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警示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岚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17	公共服务	食品安全应急处置	<p>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县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部、县食品安全委员会，协调指导我县一般及以下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p> <p>应急保障：县食安办承担应急指挥部日常工作，食品安全委员会各成员单位完成指挥部安排的各项工作。</p> <p>监测预警：县食安办和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开展日常食品安全监督检查、抽样检验、风险监测、舆情监测等工作，收集、分析和研判可能导致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风险隐患信息，必要时向相关部门和单位通报。</p> <p>应急响应：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发生后，在县食安办的指挥下进行先期处置。根据县食安办事件评估结果，参照事件分级标准，需要启动应急预案的，县食安办报请县政府启动应急响应。《岚皋县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p>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岚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	--	---	---	--

18		食品 药品 投诉 举报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制度和政策、受理投诉举报的途径	《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关于全面 推进政务公 开工作的意 见》《食品 药品投诉举 报管理办 法》	信息形 成或变 更之日 起20个 工作日 内	岚皋县市 场监督管 理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社区/企 事业单位 /村公示 栏（电子 屏）	✓		✓		✓	✓	
19	公共 服务	食品 安全 宣传 活动	活动时间、活动地点、活动形式、活动主题和内容等	《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关于全面 推进政务公 开工作的意 见》	信息形 成或变 更之日 起7个 工作日 内	岚皋县市 场监督管 理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社区/企 事业单位 /村公示 栏（电子 屏）	✓		✓		✓	✓	
备注：已经安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核。														